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06.85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204.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585.72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8.50 亿元。上述三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711.07 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除上述三类担保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昆明通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通盈房地产”）受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昆明分行”）提供22.7亿元的融资展期，展期期限不超过36个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昆明通盈房地产名下部分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昆明通盈房地产65%股权提供质押，公司对该笔展期的债务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担保合同目前暂未签署，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公司持有30%权益的参股子公司重庆远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远浦”）接受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享有的余额为92,000万元的债权展期，展期期限不超过36个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重庆远浦名下部分土地提供抵押，公司和其他股东按权益比例对重庆远浦该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即公司为重庆远浦提供27,6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3年4月28日和2023年5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3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1,100.0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864.74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51.04亿元，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84.22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2023年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本次使用前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前 剩余可使用 余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	864.74	585.72	279.02
		<70%	51.04	18.50	32.54
合计			915.78	604.22	311.56

注：实际担保余额以融资放款时点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昆明通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注册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华苑路358号马街街道办事处205办公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地产营销策划；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西藏恒盈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阳光城众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55%股权，西藏通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35%股权，西藏益航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股权。

西藏通盈投资有限公司和西藏益航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仅收取固定收益，不享受权益，昆明通盈房地产系本公司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2,723.44	1,009,406.81
负债总额	936,475.99	943,498.48
长期借款	0.00	0.00
流动负债	922,107.38	929,174.39
净资产	66,247.46	65,908.33
	2022 年 1-12 月	2023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72.31	26.24
净利润	-13,261.55	-339.13

其他情况：被担保方昆明通盈房地产因流动资金不足，未及时全额支付项目工程债权、供应商合作款项等，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可能。昆明通盈房地产目前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债务清偿及相关债务展期事项，公司本次为昆明通盈房地产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其金融债务展期顺利进行。

2、公司名称：重庆远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3月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陶永红；

注册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两江大道618号；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

股东情况：重庆远洛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合并持有其30%股权，江西彬

晞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持有其70%股权) 持有其100%股权;

重庆远浦房地产系本公司持有30%股权的参股子公司, 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50,804,348.51	6,394,761,067.26
负债总额	6,100,660,475.82	6,169,258,867.98
长期借款	920,000,000.00	920,000,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5,169,232,316.52	5,249,258,867.98
净资产	161,572,031.99	225,502,199.28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47,887,836.08	18,013.74
净利润	-241,315,473.97	-4,031,009.79
利润总额	-257,331,686.72	-5,233,832.69

注: 如上表中合计数存在差异, 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其他情况: 被担保方重庆远浦因流动资金不足、无力偿还所欠债务导致债务违约,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庆远浦目前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债务清偿及相关债务展期事项,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重庆远浦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其相关债务展期顺利进行。

三、本次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昆明通盈房地产的担保人对22.7亿元的融资承连带责任, 展期期限不超过36个月, 担保条件: 公司对本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公司作为重庆远浦的担保人对92,000万元债务展期承连带责任, 展期期限不超过36个月, 担保条件: 重庆远浦名下部分土地提供抵押, 公司和其他股东按权益比例对重庆远浦该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即公司为重庆远浦提供27,6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06.85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204.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585.72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122.1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8.50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35.44%。上述三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711.07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362.2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担保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逾期担保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债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五、备查文件

担保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日